

嘉兴三科线缆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公里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8 年 11 月 6 日，浙江三科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嘉兴三科线缆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公里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厂区召开了嘉兴三科线缆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公里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成员有浙江三科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嘉兴威正检测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会议同时邀请了三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及专家听取了企业概况、验收监测单位所做工作介绍，环评单位对项目批建一致性进行了确认，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生产装置运行情况。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三科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现位于嘉兴市秀洲区中山西路 2889 号，租用博尔玛（浙江）实业有限公司 2# 厂房，建筑面积 4671m²。企业实际总投资 660 万元，利用租赁厂房，购置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的生产线，主要从事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的生产。可年增产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 30 万 km。

浙江三科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嘉兴三科线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2018 年 7 月 18 日进行过两次企业名称变更登记。现有员工 45 人，三班制生产（24h），年工作天数为 250d。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1 年 5 月，企业委托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嘉兴三科线缆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公里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7 月 13 日，嘉兴市秀洲区环境保护局以秀洲环建函〔2011〕112 号对该项目进行审查批复。项目 2011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1 年 12 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6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额 1.5%。

（四）验收范围

目前该项目已投入运营并达到相应生产工况，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已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本次验收属于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浙江三科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嘉兴三科线缆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2018年7月18日进行过两次企业名称变更登记。

经自查，企业原租赁博尔玛（浙江）实业有限公司4#厂房，为满足生产需求，实际改为租赁博尔玛（浙江）实业有限公司2#厂房，厂房位置相距25m且都位于博尔玛（浙江）实业有限公司创业园内。经过此变动后，本项目挤出车间与南侧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距离约220m，故本项目厂房变动后仍满足防护距离要求。

原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备年产量为3万公里。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原预估报备年产量3万公里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是根据当年实际产品型号报备，在同样原辅材料消耗量、同样生产工艺的情况下，2014年至2017年公司产品升级，业务增长较快，公司以各类粗细线缆的研发、制造、加工拓展产品的销售渠道，目前公司各类粗细线缆的实际产能已达到30万公里。详情见附件《关于年产3万公里的汽车、电子设备连接扩建项目产量差异说明》。因此，原辅料及主要设备没有变化，所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全厂全年用水量约为 $855\text{m}^3/\text{a}$ ，其中 $375\text{m}^3/\text{a}$ 为挤出工序冷却水补充用水， $480\text{m}^3/\text{a}$ 为生活用水。

本项目挤出工序需要用到冷却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故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90%计）为 432m^3 。因此，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约为 432m^3 。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嘉兴市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深海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挤出废气。

挤出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企业平时做好挤出车间的通风，并做好操作工人的卫生防护措施。挤出车间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三）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源主要为挤出流水线、打包机、空压机等设备。

企业合理布局，平时可做到设备的维护，工人做到按规范正常进行机械的操作，企业对空压机等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处理，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废

本项目固废包括挤出边角料、废塑料、废铜和生活垃圾。其中，挤出边角料、废塑料、废铜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嘉兴市嘉润保洁有限公司定期处理。

（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 COD_{Cr} 、 $\text{NH}_3\text{-N}$ 。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嘉兴市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深海排放。排海标准为 $\text{COD}_{\text{Cr}} \leq 120\text{mg/L}$ 、 $\text{NH}_3\text{-N} \leq 25\text{mg/L}$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目前废水排放量为 $432\text{m}^3/\text{a}$ ，则 COD_{Cr} 、 $\text{NH}_3\text{-N}$ 的排放量分别为 0.052t/a 、 0.011t/a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受浙江三科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根据环境保护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有关技术规定和要求，嘉兴威正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嘉兴威正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6~17 日、11 月 2~3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同时对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管理、绿化等方面进行了检查。在综合分析现场监测数据和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了《嘉兴三科线缆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公里汽车、电子设备连接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结论如下：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嘉兴市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管网，废水入管网口的水质中 pH、COD_{Cr}、SS 的浓度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废水入管网口的水质中 NH₃-N 和总磷的浓度日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

2、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氯乙烯和氯化氢的无组织排放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的无组织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排放标准要求。

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挤出车间与南侧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距离约 250m，因此挤出车间周围设置的 50m 卫生防护距离能够得到满足。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要求，即厂界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标准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浙江三科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排入外环境的污染物总量分别为：COD_{Cr}0.052t/a、NH₃-N0.011/a，符合环评和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废水、废气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废水、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及排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各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

验收报告结论总体可信。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经整改完善后同意通过验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2018年11月9日